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  
號
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 蔡穗貞

電話：05-3622712#6805

傳真：05-3621845

電子信箱：kiki5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道地字第11001258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墳墓清冊資料1份

裝  
訂  
線  
主旨：有關「嘉139線5K+100-9K+925拓寬工程」用地範圍內墳墓遷  
葬1案，惠請貴所辦理查估補償及遷葬等相關作業，俾利工  
程作業順遂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縣興辦公共工程用地拆遷補償自治條例第32條及本縣  
墳墓遷葬補償查估標準第4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中埔鄉公所

副本：建設處道路用地科

